

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

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江中药业”)是一家集中成药制造、营销、研发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,拥有健胃消食片、复方草珊瑚含片、初元口服液等知名品牌产品的制药类上市公司,曾获全国“五一”劳动奖状、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、江西省十大爱心企业等殊荣。

中国五千年悠久的历史文化讲求人与社会与环境的和谐共生,党中央提出了共建和谐社会的理念,秉承文化积淀,江中药业一直弘扬“关爱生命、追求卓越”的价值理念,始终把“让人类充分享受健康的快乐”企业使命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全过程,不仅对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负责,更对整个社会的进步负责,公司通过积极主动履行社会的责任,坚持回报社会,热心公益事业,大力开展扶贫帮困、捐资助学、赈灾救危等工作,使企业改革发展的成果惠及全社会,努力实现企业与社会、环境的和谐发展。

《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系公司第三次对外公开发布社会责任报告。本报告阐述了公司在社会责任和公司效益方面的价值取向、加强保障公司股东、员工、其他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的积极实践,希望以此进一步加强与社会各界的广泛交流,取长补短,推动公司更好地发展的同时,更好地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。

一、2010 年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增长

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总资产 25.06 亿元,较 2009 年增长 56.86%。2010 年度,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.64 亿元,利润总额 3.03 亿元,比上年增长 23.90%;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.61 亿元,实现每股收益 0.88 元。公司获得 2010 年度南昌高新区纳税重点贡献企业、南昌市工业销售 20 强,南昌市工业纳税 20 强等称号。

2010 年公司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.88 元,上缴国家税收 25,571 万元,向员工支付工资及保险 18,242 万元,向银行等债权人给付的借款利息合计 1,322 万元。根据以上数据及有关公式计算形成的公司每股社会贡献值为 2.33 元。

二、我们的社会责任观

我们认为，上市公司作为现代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量，应积极承担社会责任，这是科学发展、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。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、股东利益的同时，应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，诚信对待客户消费者，积极从事环境保护等公益事业，从而促进公司本身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。

我们不但致力于为股东创造价值，也为客户、员工及社会各界等利益相关方谋求福祉，同时节约资源、保护环境，并致力于保障健康和安全。公司坚持以“让人类充分享受健康的快乐”为理念，以“规则文化”为指引，着力造就一支“专业工作，努力工作，快乐工作”的员工队伍。这一价值观也构成公司企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并见诸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。我们的行为准则是做优秀企业公民，我们的社会责任观是以公司的发展实现股东满意、员工满意、客户满意，促进经济发展，促进社会和谐。

三、规范运营，确保产品品质，保护消费者权益

公司以“严谨、满意、健康”为方针，建立了严格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程，推行以 GMP 为主导,ISO9001、ISO14001 和 OHSAS18001 三个体系为框架的精益生产模式，以不断创新持续改善为目的,以员工合理化建议为途径,以项目攻关为手段，强化产品质量管理，公司产品在全国药检部门的抽检合格率达 100%。同时，在为消费者提供满意服务方面，近两年基本没有消费者的投诉，满意度达到 99.8% 以上。公司主导产品江中健胃消食片、复方草珊瑚含片还荣获“百姓信赖药品品牌”。

四、致力于节能降耗与环境保护工作，构建和谐生态环境

随着公司的业务发展，在产量、产值大幅提升的同时，生产耗用的煤、水、电等能源本来会同比例大幅增加。但是，近几年公司制造部门通过深入挖潜，积极发动员工提交合理化建议，参与企业改善，加大技改力度，深化节约能源、节约成本的意识，使公司生产能耗得到了较好的控制。同时，公司充分重视对资源的再生利用，有效控制了废料、废弃物等对环境的影响。2010 年，公司生产能耗成本比 2009 年下降 9.82%，为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、绿色生态环境做出积极贡献。

五、善待股东和各类客户，用诚信负责的态度实现共赢

公司坚持以“实现共赢”的胸怀和修养，以诚信负责的态度处理好股东与各类客户之间的利益关系。公司注重公平信息披露，及时披露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项情况。公司充分重视对股东的回报，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，积极回报股东。近三年（2007 年度至 2009 年度）公司已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2.54 亿元，占近三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56.68%，极大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。

公司在与包括债权人、供应商、经销商和消费者在内的各类客户交往的过程中，推行健康、透明的业务模式，严格履行合同和承诺，注重培养营运环节的战略联盟。例如，在购进原辅材料时实行比质、比价采购，公平地对待每一个供应商；各项工程公开招标，实行阳光作业；通过不断创新营销模式，提高对经销商及终端客户的满意度。

公司积极致力于产品功能与消费者需求的有效整合，大力拓展中药在关爱人类健康方面的优势。与经销商长期共存、精诚合作、相互信任、共同成长是公司对待经销商及其它利益相关者的原则。公司一直坚持诚信经营、利益共享、互惠互利的原则，尊重经销商的合理需求，为经销商提供优质的仓储、配送平台，合作共赢，共同发展。

六、以人为本，保证职工权益，为员工搭建职业发展的良好平台

依法依规进行用工，切实做到以人为本。公司在新的劳动法出台之后，主动联系法律专家到企业宣传讲解劳动合同法，并通过多渠道让员工明白自身的权益。公司建立和完善了薪酬管理、考核分配、社保、医保等制度，确保全员参保，依法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，关爱职工，促进劳资关系的和谐稳定。公司与全体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文本提交职工代表大会审定，符合法律法规，劳动合同签订率达 100%，并按规定及时为员工足额缴纳养老保险、失业保险、工伤保险、医疗保险，解决员工的后顾之忧。

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，保障职工安全健康。公司通过建立、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，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，对职工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，为职工提供健康、安全的工作环境。公司还特别注重对员工身体健康及人身安全的保护。每年都定期组织全体员工进行体检，在对员工健康体检中发现的健康问

题或存在的健康隐患，做到早发现早治疗、早预防，并根据员工健康情况安排相适应的工作岗位，确保每位员工都拥有良好的身体素质，获得身心健康及家庭幸福。2010年7月，公司还成立了爱心医疗互助基金会，在员工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医疗救助保险的基础上建立，其宗旨是：倡导员工互爱、互助精神，体现公司的人本关怀，切实帮助“常生病、生大病”以及遭受意外伤害的员工，解决因自付医疗费用较高而造成的经济困难，共同构建和谐企业。

同时，公司高度重视人才技能的开发与培训，努力搭建员工职业发展的职业平台。我们针对业务线、岗位要求不同有计划地开展差异化培训，组织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参加国内著名高等院校的EMBA班学习，组织中高层管理人员参加专业知识培训。2010年，还大力组织员工基础素养培训，通过多层次、多渠道的学习培训，不仅让员工提升自身素质，将企业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员工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，而且还为公司的跨越式发展奠定良好的人才基础。

七、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感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

1、连续五年实施“江中学子明日之星”品牌助学行动

早在1994年，在“希望工程1+1助学行动”中，江中制药厂300余名干部职工，人人献爱心，结对资助了328名学子，创立了闻名全国的希望工程“江中模式”。为了帮助贫困大学生圆大学之梦，将优秀企业文化向高校渗透和延伸，从2004年开始，公司就大力实施“江中学子明日之星”助学计划，每年度通过江西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向希望工程捐款20万元。公司每年到高校选拔受资助的学生，不仅给他们创造暑期实习的机会，给他们搭建锻炼交流的平台，并提供实习补贴，引导他们更好更快地成长。从2004年到2010年，公司累计资助了300名优秀贫困学子完成学业。近两年，公司源源不断收到受资助学生的真情来信，一位学生在感谢信中写到：“江中学子明日之星助学活动，唤起我拼搏的梦想，我将努力学习，不厌其深，克己自强，不怨其艰，我愿意和江中一起奔跑，走好人生的每一段旅程。”

2、其他捐赠公益赞助活动

2008年“5·12”汶川大地震，江中人彰显“大爱”精神，通过江西省红十字会累计向灾区捐款人民币724万元，并捐赠了300万元的药品，其中员工参与捐赠人数3820人，参与率达到100%；2010年4月14日，青海玉树地区发生7.1级强烈地

震，公司再次向地震灾区捐赠 100 万元人民币及价值 122 万元的救灾产品，帮助灾区人民生产自救、抵御灾害、重建家园。江中人用实际行动谱写了一曲“人间自有真情在”的赞歌。

过去的一年公司在产品品质、环境保护、节能降耗、社会公益事业、股东权益、职工权益维护等方面做了卓有成效的工作，承担了应尽的社会责任，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在总结经验、查找不足的基础上，我们仍需进一步秉承“关爱生命、追求卓越”的价值追求，细化各项权益保护措施，提高社会责任履行能力，将江中药业公民建设推向新的高度，努力实现企业与社会、环境的和谐发展。

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1 年 3 月 25 日